

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福田区公共服务单位和公共机构供水设施更新改造工程（第二批）施工（优质饮用水改造部分）
标段编号	
招标人	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
最高投标限价审核单位	☒ 财政评审中心 ☐ 造价站 ☐ 招标人
最高投标限价	<u>2292.869041</u> 万元
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	投标报价的净下浮率要求 <u>8%</u> ，即投标报价的上限为 <u>2121.763167 万元</u>
不可竞争费合计	<u>154.045613</u> 万元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
备注（深府〔2015〕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 1、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为 2292.869041 万元，其中，分部分项合计 1874.770012 万元；措施项目合计 125.029479 万元；其他项目合计 1.426108 万元；增值税 180.110305 万元；工程建设其他费 11.533137 万元。 2、不可竞争费合计：154.045613 万元（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8.605536 万元，暂列金额 65.440077 万元）。 招标人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	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相关规定填报《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公布。